

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决算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21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3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4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5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26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2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3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0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3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2
第五部分 附件	32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宣传、贯彻、落实党的强农惠农政策，维护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指导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推进农村市场经济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指导农民抓好粮食生产，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做好农村土地规划和土地承包管理、农民负担监督管理、农村集体资产财务管理，推动农村经济结构调整；为农民提供科普培训、技术技能培训和市场信息服务，帮助农民多渠道转移就业，促进农民增收。
2. 强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发展农村社会公益事业，搞好农村义务教育、公共卫生事业；指导村镇规划与建设，引导居民向城镇集聚，改善人畜饮水、道路等基础设施；落实计划生育基本国策，提高农村人口素质；指导村镇绿化，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指导农村文化体育活动，丰富农民业余生活；及时上报和积极处置重大社情、疫情和险情，组织抢险救灾、优抚救助、扶贫救济。
3. 加强社会管理，维护农村稳定。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保障农民合法权益；积极开展普法教育，增强农民法治意识；及时处理来信来访，了解上报社情民意，积极开展民事调解，排查化解矛盾纠纷，确保农村社会稳定。
4. 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加强农村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地位；组织村民委员会换届选举，指导村民自治，推动农村社区建设；完善民主议事制度，推进村务公开，引导村民有序参与村级事务管理；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

增强社会自治功能。同时，要做好安全生产监管、森林资源保护和环境保护等有关方面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一、党政机构

党政综合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规划建设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二、事业单位机构

党群服务中心、综合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站。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780.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074.7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595.57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3.89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2.83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34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154.43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46.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0.9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205.3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099.8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931.3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62.1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3.88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55.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9.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3.89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3.7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316.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380.29	本年支出合计	58	8380.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8380.29	总计	62	8380.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

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380.29	8380.2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74.76	1074.76					
20101	人大事务	2.18	2.18					
2010108	代表工作	2.18	2.1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14.52	1014.52					
2010301	行政运行	348.02	348.02					
2010350	事业运行	581.58	581.5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4.91	84.91					
20106	财政事务	2.00	2.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00	2.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87	2.87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87	2.87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0.10	0.1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0.10	0.10					
20132	组织事务	52.11	52.11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72	0.72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51.40	51.40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0.99	0.99					
2013999	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	0.99	0.9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83	32.83					
20402	公安部	7.21	7.21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1	7.21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5.62	25.62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5.62	25.6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34	0.34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0.34	0.34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0.34	0.3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4.43	154.43					

20701	文化和旅游	44.26	44.26					
2070109	群众文化	0.20	0.2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4.00	4.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0.06	40.06					
20702	文物	24.51	24.51					
2070204	文物保护	24.51	24.51					
20703	体育	66.00	66.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66.00	66.00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4.32	4.32					
2070699	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	4.32	4.32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34	15.34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34	15.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6.42	246.4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0.05	0.05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0.05	0.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96	152.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61	98.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35	54.35					
20810	社会福利	27.44	27.44					
2081006	养老服务	27.44	27.44					
20811	残疾人事业	0.78	0.78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78	0.78					
20820	临时救助	2.56	2.56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56	2.56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61.86	61.86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1.86	61.8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0.78	0.78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0.78	0.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93	90.93					
21004	公共卫生	2.16	2.16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16	2.1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0.29	20.29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0.42	10.4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9.87	9.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98	57.9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56	17.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46	28.4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96	11.96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0.50	10.5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 事务支出	10.50	10.5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05.35	1205.35					
21103	污染防治	498.35	498.35					
2110301	大气	327.55	327.55					
2110302	水体	170.80	170.8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7.00	7.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 支出	7.00	7.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00.00	70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00.00	7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99.80	3099.8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45	7.4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 设施支出	7.45	7.4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6.46	156.4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6.46	156.4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 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87.00	2587.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1937.00	1937.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 支出	650.00	65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48.89	348.8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48.89	348.89					
213	农林水支出	1931.34	1931.34					
21301	农业农村	1266.96	1266.96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53	1.53					
2130110	执法监管	4.25	4.25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294.70	294.7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02.06	202.06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80.19	80.19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158.11	158.11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26.13	526.13					
21302	林业和草原	18.74	18.74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63	4.63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9.46	9.46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64	4.64					
21303	水利	2.70	2.7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70	2.70					
2130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78.90	278.90					
2130505	生产发展	83.90	83.90					
2130599	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95.00	195.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60.00	360.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60.00	6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00.00	30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04	4.04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04	4.0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62.14	62.14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62.14	62.14					
2140106	公路养护	62.14	62.14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3.88	13.88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3.88	13.88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3.88	13.8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5.00	55.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5.00	25.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5.00	25.00					
220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00	30.00					
22099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00	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50	89.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9.50	89.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50	89.5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89	3.89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89	3.89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3.89	3.89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70	3.70					
22404	矿山安全	3.70	3.70					
2240404	矿山安全监察事务	3.70	3.70					
229	其他支出	316.00	316.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8.57	8.5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57	8.57					

22999	其他支出	307.43	307.43					
2299999	其他支出	307.43	307.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決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380.29	1313.49	7066.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74.76	1013.06	61.71			
20101	人大事务	2.18		2.18			
2010108	代表工作	2.18		2.1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14.52	1013.06	1.46			
2010301	行政运行	348.02	348.02				
2010350	事业运行	581.58	581.5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4.91	83.46	1.46			
20106	财政事务	2.00		2.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00		2.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87		2.87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87		2.87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0.10		0.1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0.10		0.10			
20132	组织事务	52.11		52.11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72		0.72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51.40		51.40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0.99		0.99			
2013999	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	0.99		0.9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83		32.83			
20402	公安部	7.21		7.21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1		7.21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5.62		25.62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5.62		25.6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34		0.34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0.34		0.34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0.34		0.3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4.43		154.43			

20701	文化和旅游	44.26		44.26			
2070109	群众文化	0.20		0.2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4.00		4.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0.06		40.06			
20702	文物	24.51		24.51			
2070204	文物保护	24.51		24.51			
20703	体育	66.00		66.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66.00		66.00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4.32		4.32			
2070699	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	4.32		4.32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34		15.34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34		15.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6.42	152.96	93.4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0.05		0.05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0.05		0.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96	152.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61	98.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35	54.35				
20810	社会福利	27.44		27.44			
2081006	养老服务	27.44		27.44			
20811	残疾人事业	0.78		0.78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78		0.78			
20820	临时救助	2.56		2.56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56		2.56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61.86		61.86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1.86		61.8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0.78		0.78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0.78		0.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93	57.98	32.95			
21004	公共卫生	2.16		2.16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16		2.1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0.29		20.29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0.42		10.4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9.87		9.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98	57.9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56	17.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46	28.4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96	11.96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0.50		10.5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50		10.5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05.35		1205.35			
21103	污染防治	498.35		498.35			
2110301	大气	327.55		327.55			
2110302	水体	170.80		170.8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7.00		7.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7.00		7.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00.00		70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00.00		7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99.80		3099.8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45		7.4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45		7.4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6.46		156.4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6.46		156.4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87.00		2587.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1937.00		1937.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650.00		65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48.89		348.8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48.89		348.89			
213	农林水支出	1931.34		1931.34			
21301	农业农村	1266.96		1266.96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53		1.53			
2130110	执法监管	4.25		4.25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294.70		294.7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02.06		202.06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80.19		80.19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158.11		158.11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26.13		526.13			
21302	林业和草原	18.74		18.74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63		4.63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9.46		9.46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64		4.64			
21303	水利	2.70		2.7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70		2.70			
2130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78.90		278.90			
2130505	生产发展	83.90		83.90			
2130599	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95.00		195.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60.00		360.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60.00		6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00.00		30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04		4.04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04		4.0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62.14		62.14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62.14		62.14			
2140106	公路养护	62.14		62.14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3.88		13.88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3.88		13.88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3.88		13.8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5.00		55.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5.00		25.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5.00		25.00			
220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00		30.00			
22099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00		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50	89.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9.50	89.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50	89.5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89		3.89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89		3.89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3.89		3.89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70		3.70			
22404	矿山安全	3.70		3.70			
2240404	矿山安全监察事务	3.70		3.70			
229	其他支出	316.00		316.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8.57		8.5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57		8.57			
22999	其他支出	307.43		307.43			

2299999	其他支出	307.43		307.43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780.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74.76	1074.7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595.5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3.89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2.83	32.83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34	0.34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54.43	154.43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46.42	246.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0.93	90.9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205.35	1205.3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099.80	512.80	2587.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931.34	1931.3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62.14	62.1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3.88	13.88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55.00	55.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9.50	89.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3.89			3.89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3.70	3.7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16.00	307.43	8.5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380.29	本年支出合计	59	8380.29	5780.83	2595.57	3.8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380.29	总计	64	8380.29	5780.83	2595.57	3.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780.83	1313.49	4467.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74.76	1013.06	61.71
20101	人大事务	2.18		2.18
2010108	代表工作	2.18		2.1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14.52	1013.06	1.46
2010301	行政运行	348.02	348.02	
2010350	事业运行	581.58	581.5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4.91	83.46	1.46
20106	财政事务	2.00		2.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00		2.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87		2.87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87		2.87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0.10		0.1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0.10		0.10
20132	组织事务	52.11		52.11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72		0.72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51.40		51.40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0.99		0.99
2013999	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	0.99		0.9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83		32.83
20402	公安部	7.21		7.21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1		7.21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5.62		25.62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5.62		25.6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34		0.34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0.34		0.34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0.34		0.3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4.43		154.43
20701	文化和旅游	44.26		44.26
2070109	群众文化	0.20		0.20

2070111	文化创意与保护	4.00		4.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0.06		40.06
20702	文物	24.51		24.51
2070204	文物保护	24.51		24.51
20703	体育	66.00		66.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66.00		66.00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4.32		4.32
2070699	其他新闻出版电影支出	4.32		4.32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34		15.34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34		15.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6.42	152.96	93.4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0.05		0.05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0.05		0.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96	152.9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61	98.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35	54.35	
20810	社会福利	27.44		27.44
2081006	养老服务	27.44		27.44
20811	残疾人事业	0.78		0.78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78		0.78
20820	临时救助	2.56		2.56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2.56		2.56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61.86		61.86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1.86		61.8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0.78		0.78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0.78		0.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93	57.98	32.95
21004	公共卫生	2.16		2.16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16		2.16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0.29		20.29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0.42		10.4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9.87		9.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98	57.9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56	17.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8.46	28.4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96	11.96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0.50		10.5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50		10.5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05.35		1205.35
21103	污染防治	498.35		498.35
2110301	大气	327.55		327.55
2110302	水体	170.80		170.8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7.00		7.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7.00		7.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00.00		70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00.00		7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12.80		512.8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45		7.4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45		7.4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6.46		156.4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6.46		156.46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48.89		348.8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48.89		348.89
213	农林水支出	1931.34		1931.34
21301	农业农村	1266.96		1266.96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53		1.53
2130110	执法监管	4.25		4.25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294.70		294.7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202.06		202.06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80.19		80.19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158.11		158.11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26.13		526.13
21302	林业和草原	18.74		18.74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63		4.63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9.46		9.46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64		4.64
21303	水利	2.70		2.7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70		2.70
21305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78.90		278.90
2130505	生产发展	83.90		83.90

2130599	其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95.00		195.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360.00		360.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60.00		6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00.00		30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04		4.04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04		4.0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62.14		62.14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62.14		62.14
2140106	公路养护	62.14		62.14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3.88		13.88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3.88		13.88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3.88		13.8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5.00		55.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25.00		25.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5.00		25.00
220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00		30.00
22099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00		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50	89.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9.50	89.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50	89.5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70		3.70
22404	矿山安全	3.70		3.70
2240404	矿山安全监察事务	3.70		3.70
229	其他支出	307.43		307.43
22999	其他支出	307.43		307.43
2299999	其他支出	307.43		307.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53.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336.95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211.4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95.35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88.38	30205	水费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5.17	30206	电费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7.63	30207	邮电费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24	30208	取暖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4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9	30211	差旅费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95.3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006	大型修缮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0.04	31008	物资储备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99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1253.46	公用经费合计								60.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 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95.57	2595.57		2595.5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87.00	2587.00		2587.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87.00	2587.00		2587.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1937.00	1937.00		1937.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650.00	650.00		650.00	
229	其他支出		8.57	8.57		8.5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8.57	8.57		8.5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57	8.57		8.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2024年度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89		3.89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89		3.89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89		3.89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3.89		3.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合计	1	
货物	2	
工程	3	
服务	4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行政单位	5	60.04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车辆数合计（辆）	7	12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9	2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2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8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8,380.29万元，支出总计8,380.2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381.72万元，下降4.36%，支出总计减少381.72万元，下降4.3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较去年减少属于正常业务。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8,380.29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8,380.29万元，占比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8,380.29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313.49万元，占比15.67%；
项目支出7,066.80万元，占比84.33%。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8,380.29万元，支出总计8,380.29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381.72万元，下降4.36%；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381.72万元，下降4.3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较去年减少属于正常业务。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5,780.8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8.98%。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666.48万元，下降31.5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较去年减少属于正常业务。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780.8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074.76万元，占比18.59%；
- 公共安全支出(类)32.83万元，占比0.57%；
- 科学技术支出(类)0.34万元，占比0.01%；
-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154.43万元，占比2.67%；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46.42万元，占比4.26%；
- 卫生健康支出(类)90.93万元，占比1.57%；
- 节能环保支出(类)1,205.35万元，占比20.85%；
- 城乡社区支出(类)512.80万元，占比8.87%；
- 农林水支出(类)1,931.34万元，占比33.41%；交
- 通运输支出(类)62.14万元，占比1.07%；
-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13.88万元，占比0.24%；
-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55.00万元，占比0.95%；
- 住房保障支出(类)89.50万元，占比1.5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3.70万元，占比0.06%；

其他支出(类)307.43万元，占比5.32%。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4,157.90万元，支出决算5,780.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9.03%。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915.80万元，支出决算1,074.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7.36%，用于工资福利支出953.02万元；用于商品和服务支出77.61万元；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2万元；用于资本性支出39.93万元。较上年决算减少160.77万元，下降13.01%，主要原因是用于工资福利支出953.02万元，较上年减少34.53万元，减少3.5%，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及工资调整；用于商品和服务支出77.61万元，较上年减少19.87万元，减少20.38%，主要原因是压缩了办公费及相关专用材料的购置费；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2万元，较去年减少2.6万元，减少38.24%，主要原因是组织上的生活补助减少；用于资本性支出39.93万元，较去年减少72.21%，主要原因是村上基础设施的修缮支出减少。

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2.83万元，用于商品服务支出32.83万元。较上年决算减少97.25万元，下降74.76%，主要原因是农村网格员的薪酬绩效经费未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年初预算0.34万元，支出决算0.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用于企业补助支出。较上年决算减少24.33万元，下降98.6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了蔬菜智能提升工程补助。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54.43万元，用于商品和服务支出115.51万元；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32万元；用于资本性支出34.6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19.42万元，增长14.38%，主要原因是商品和服务支出115.51万元，较上年增加71.24万元，增加160.92%，主要原因是为村上购买了新的体育器材；用于资本性支出34.6万元，较去年减少40.4万元，减少53.87%，主要原因是文物维修费较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177.15万元，支出决算246.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9.10%，用于工资福利支出152.96万元；用于商品和服务支出1.6万元；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64.42万元；用于企业补助支出9.44万元，其他支出18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81.65万元，增长49.55%，主要原因是用于工资福利支出152.96万元，较上年增加49.55万元，增长47.9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职业年金单位部分实账运行；用于商品和服务支出1.6万元，较上年减少6.51万元，减少80.27%，主要原因是压缩了办公费及相关专用材料的购置费；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64.42万元，较去年增加26.45万元，增加69.66%，主要原因是对农村特困人员的救助增加；用于企业补助支出9.44万元，较上年减少5.84万元，减少38.2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了老年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贴；其他支出18万元，较去年增加18万元，增加1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村级2024年特困供养服务机构工作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53.91万元，支出决算90.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8.67%，用于工资福利支出57.98万元；用于商品和服务支出10.42万元；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2.53万元。较上年决算减少205.90万元，下降69.37%，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57.98万元，较上年

增加10.42万元，增长9.4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调动的工资变动；用于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2万元，较上年减少85.67万元，减少89.16%，主要原因是减少了疫情防控经费支出；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2.53万元，较去年增加16.76万元，增加290.47%，主要原因对村级计生员补助增加。

节能环保支出年初预算126.63万元，支出决算1,205.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1.87%，用于商品和服务支出7万元；用于资本性支出700万元；用于企业的补助支出498.35万元。较上年决算减少1,741.81万元，下降59.1%，主要原因是商品和服务支出7万元，较上年增加7万元，增加1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自然灾害经费支出；用于资本性支出700万元，较上年减少2054.56万元，减少74.59%，主要原因是千万工程项目支出减少；用于企业的补助支出498.35万元，较上年增加498.35万元，增加100%，主要原因是千万工程项目涉及对企业的补助支出增加。

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592.50万元，支出决算512.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55%，用于商品和服务支出3.68万元；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62.77万元；用于资本性支出1787万元；用于企业的补助支出22.69万元；用于其他支出1223.66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380.66万元，增长288.07%，主要原因是商品和服务支出3.68万元，较上年减少19.32万元，减少84%，主要原因是压缩了城乡环境卫生清洁工程经费；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62.77万元，较去年增加62.77万元，增加100%，主要原因是对老农机员及对村上困难家庭补助增加；用于资本性支出1787万元，较去年增加1472.3万元，增加467.84%，主要原因是千万工程项目支出；用于企业的补助支出22.69万元，较上年减少475.66万元，减少95.45%，主要原因是千万工程项目涉及对企业的补助支出减少；用于其他支出1223.66万元，较上年增加1223.66万元，增加1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千万工程项目涉及对村上的各种支出。

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2,098.76万元，支出决算1,931.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02%，用于商品和服务支出16.41万元；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857.64万元；用于资本性支出40.88万元；用于对企业的补助支出143.54万元；其他支出872.87万元。较上年决算减少1,159.27万元，下降37.51%，主要原因是用于商品和服务支出16.41万元，较上年减少169.46万元，减少91.17%，主要原因是临时工资占乡镇补助经费发放以及相关农业专业材料购置费减少；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857.64万元，较去年减少40.37万元，减少4.5%，主要原因秸秆综合利用项目、大豆种植补助、壮大村集体补助等减少；用于资本性支出40.88万元，较去年减少1087.46万元，减少96.38%，主要原因是重点项目重点工程支出减少；用于对企业的补助支出143.54万元，较去年减少144.06万元，减少50.09%，主要原因是设施蔬菜项目补助减少；其他支出872.87万元，较上年增加872.87万元，增加1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千万工程项目涉及对村上的各种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62.14万元，用于资本性支出62.14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20.84万元，增长50.46%，主要原因是路段修复工程支出增加。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年初预算5.91万元，支出决算13.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4.86%，用于商品和服务支出1.58万元；用于企业补助支出12.3万元。较上年决算减少12.15万元，下降46.68%，主要原因是商品和服务支出1.58万元，较上年增加1.58万元，增加100%，主要原

因是增加了办公费；用于企业补助支出12.3万元，较上年减少12.37万元减少50.14%，主要原因是减少了中小微企业受疫情影响补贴。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年初预算55.00万元，支出决算55.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用于商品和服务支出25万元；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50.14万元，增长1031.69%，主要原因是商品和服务支出25万元，较上年增加25万元，增加1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县级村庄规划示范资金；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万元，较上年增加30万元，增加100%，主要原因是对农村特困人员的救助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106.10万元，支出决算89.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35%，用于工资福利支出。较上年决算增加83.10万元，增长1298.44%，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全部归入此项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年初预算6.70万元，支出决算3.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5.22%，用于工资福利支出。较上年决算增加0.07万元，增长1.93%，主要原因是正常调资。

其他支出年初预算19.09万元，支出决算307.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10.42%，用于商品和服务支出15万元；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92.43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293.95万元，增长2180.64%，主要原因是商品和服务支出15万元，较上年增加15万元，增加1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2023年市属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费用支出；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92.43万元，较上年增加292.43万元，增加100%，主要原因是2024年中央财政产粮大县奖励资金—寺庄镇2024年大豆种植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13.5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253.46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253.46万元，较去年增加8.81%，属于本年度正常的调资及补发；

公用经费60.0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1.1万元；差旅费1.74万元；培训费3.82万元；专用材料费0.6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万元；其他交通费用41.7万元。其中公务运行维护费较去年略有减少，原因是用单位的自筹资金支付了部分。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595.57万元、支出总计2,595.57万元。与上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2,280.87万元，增长724.7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2,280.87万元，增长724.78%。主要原因是千万工程的征拆资金较去年增加。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3.89万元。与上年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3.89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用于企业退休人员管理。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1.00万元，支出决算1.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减少2.72万元，下降73.12%，主要原因是：报备的公务用车损坏不能使用。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没有因公出国（境）；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没有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减少2.72万元，下降73.12%，主要原因是：报备的公务用车损坏不能使用；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没有公务接待。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出国（境）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没有因公出国（境）。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没有购置公务用车。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0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4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维修费。

4、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没有公务接待；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是没有国（境）外接待。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0.04万元，比2023年减少28.16万元，下降31.93%，主要原因本着过紧日子的目标，压缩了培训及会议等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12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2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8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没有其他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2024年人居环境整治补助资金”“寺庄镇专项经费”等“2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2423.3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423.3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结果来看，2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寺庄镇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寺庄镇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预算单位		515001-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0	30	30	30	0	100	10	
			市区财政资金		30	30	30	30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激励各界积极履职，保证镇政府的运行稳定							此资金用于发放我镇52名临时工6-9月临时工工资，临时工主要完成政府交办的本质工作如社保、医保等和完成包村所涉及的工作如护林防火等，保障了临时工基本生活，提高工作人员和单位工作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临时工人数	=人	=52人	=52人		20	2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临时工发放时间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单位工资发放标准	=元	=1980元	=1980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证政府的运行		保证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临时工满意度	≥%	≥98%	≥98%		10	10			
总 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依据我镇党政联席会议精神，由党政综合办公室承办，由党政综合办公室进行统计，由财政所发放。全年预算数30万元，实际支出3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乡镇临时工人数52人，工资发放达标率100%，临时工工资发放时间6-9月，工资发放标准1980元每人								
		效益情况及分析		保证政府的运行稳定，提高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临时工满意度98%								
	主要经验做法		现新气象，为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为褒奖先进典型、激励干事创业。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寺庄镇乡镇综合行政执法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寺庄镇乡镇综合行政执法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预算单位		515001-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	10	10	4.249	5.751	42.49	4.25	根据实际工作计划,车辆维护及物资购买数量少
			市区县财政资金		10	10	10	4.249	5.751	42.49	4.25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保障乡镇执法工作正常开展,有助于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治安稳定、维护公共利益和社会秩序					2024年4月付晋EY7360机动车检测费,公车加油费(2024.1-3月),2024年6月付晋E57680保险费和车船税,付4-6月公车加油费,2024年8月执法队购买对讲机15个,照明装置灯40个,购买2辆电动车,乡镇执法队伍作为基层执法队伍,在维护社会治安稳定、维护公共利益和社会秩序方面具有重要作用,通过保障乡镇执法工作正常开展,有助于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务用车数量	=辆	=4辆	=4辆		10	10			
			执法队人员个数	=个	=10个	=10个		10	10			
		质量指标	执法工作完成率	≥%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执法检查时间		2024年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执法检查数量	≥条/天	≥2条/天	≥2条/天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社会治安稳定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执法人员满意度	≥%	≥98%	≥98%		10	10			
总 分								94.25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的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依据我镇党政联席会议精神,由党政综合办公室承办,由党政综合办公室进行统计,由财政所发放,全年预算数100000元,实际支出42,488.80元,预算执行率42.49%,执行率低原因:根据实际工作计划,车辆维护及物资购买数量少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4年4月付晋EY7360机动车检测费,公车加油费(2024.1-3月),2024年6月付晋E57680保险费和车船税,付1-6月公车加油费,2024年8月执法队购买对讲机15个,照明装置灯40个,购买2辆电动车,执法工作完成率90%,购置合格率100%,执法检查数量每日2条								
		效益情况及分析		保障社会治安稳定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执法人员满意度98%								
	主要经验做法		乡镇执法队伍作为基层执法队伍,在维护社会治安稳定、维护公共利益和社会秩序方面具有重要作用,通过保障乡镇执法工作正常开展,有助于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根据实际工作计划,车辆维护及物资购买数量少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精准预算,年底不结余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寺庄镇乡镇补助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寺庄镇乡镇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预算单位	515001-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70	70	70	7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	70	70	70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政府的运行稳定							用于付我镇52名临时工1-6月份工资，每月按时支付。，临时工主要完成政府交办的本质工作如社保、医保等和完成包村所涉及的工作如护林防火等，保证政府的运行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临时工人数	=名	=53名	=52名		20	19	公益性岗位到期3人，新增2人				
		质量指标	临时工工作积极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临时工发放时间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临时工工资发放		1980元/月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证政府的运行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临时工满意度	≥%	≥98%	≥98%		10	10					
总 分									99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依据我镇党政联席会议精神，由党政综合办公室承办，由党政综合办公室进行统计，由财政所发放。全年预算数70万元，实际支出7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机关临时人员数52名，日常工作完成率100%，临时工工资发放达标率100%，临时工补助时间1-6月										
		效益情况及分析		保证政府的运行稳定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临时工满意度95%										
	主要经验做法		保证政府的运行稳定，按月支付人员工资。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寺庄镇县级村庄规划示范晋城市级补助资金（年初预算原2023年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寺庄镇县级村庄规划示范晋城市级补助资金（年初预算原2023年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预算单位		515001-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资金总额：		25	25	25	25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	25	25	25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充分发挥县级村庄规划示范项目的引领示范作用，推进我市村庄规划编制工作。							2024年2月付寺庄镇五村规划项目设计费，2021年县级村庄规划示范补助资金分配方案，共涉及寺庄镇5个村，分别是：釜山村、高良村、西曲村、西阳村、回沟村，每个村5万元整，共25万元整。充分发挥县级村庄规划示范项目的引领示范作用，推进我市村庄规划编制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庄规划村数	=个	=5个	=5个		20	20				
		质量指标	规划完成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时间		2024年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元	=50000元	=50000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发挥村庄规划示范		发挥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民满意度	≥%	≥98%	≥98%		10	10				
总 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依据高平市自然资源局下达文件精神，由经济发展办公室承办，由经济发展办公室进行统计，由财政所发放。全年预算数25万元，实际支出2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4年2月付寺庄镇釜山村、高良村、西曲村、西阳村、回沟村五村规划项目设计费，规划完成率100%，五村规划项目设计规划时间2022年10月，补助标准每村50万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发挥村庄规划示范引领示范作用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村民满意度98%									
	主要经验做法		充分发挥县级村庄规划示范项目的引领示范作用，推进我市村庄规划编制工作。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寺庄镇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寺庄镇社区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预算单位	515001-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	10	10	0	10	0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	10	10	0	10	0.00	0.00	年底未能及时支付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居委会工作正常开展，保证社区工作人员基本生活						为社区5名工作人员，社区干部工资标准每人每年6000元。为了满足社区行使社会管理和提供公共服务职能的基本需求，拨付我镇白云社区日常工作经费以及5名工作人员工资补助。保障工作人员基本工资，让社区更好服务群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工作人员人	=人	=5人	=5人		20	2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经费拨付时间		半年一拨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社区干部工资标	=元/年	=6000元/年	=6000元/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居委会工作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区工作人员满	≥%	≥98%	≥98%		10	10			
总 分								9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依据我镇党政联席会议精神，由党政综合办公室承办，由党政综合办公室进行统计，由财政所发放。全年预算数100000元，实际支出0元，预算执行率0%，执行率低原因：年底未及时支付								
		产出情况及分析		社区工作人员5名，工资标准为6000元/年，半年一拨付，保障居委会工作正常开展，社区工作人员工资发放率100%，工作完成率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保障居委会工作正常开展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社区工作人员满意度98%								
	主要经验做法		保障居委会工作正常开展，保证社区工作人员基本生活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未能及时发放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快支付进度，及时支付资金，专款专用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寺庄镇经费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寺庄镇经费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预算单位		515001-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84.95	184.95	184.95	184.95	0	100	10	
			市区区财政资金		184.95	184.95	184.95	184.95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更好的建设寺庄，保障活动的顺利进行					2024年2月付227沿线及太行一号环境提升款，种植草坪，整治推土，市里等6村墙面等喷涂费用，2024年2月付2023年梨花节巡游巡演14次、广告牌制作费，2024年2月付村庄田间道路建设、文化广场修缮工程款、宪法广场塑词基座及安装款、政府院内灯杆翻新费，2024年2月付四好农村路（长晋线-小会沟、李家河-百家坡、杨家庄-贾村）道路修缮工程款及四好农村路（河泊-举林）道路重建工程款，2024年4月付文化广场附属改造提升工程款，对文化广场修建游乐场70平方米，铺设路沿石、青石800平方米等，改善寺庄周边环境，推动寺庄的多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活动相关项目建	≥个	≥8个	≥8个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合格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施工时间		2024年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10%	≤5%		10	5	指标设置不合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活动的顺利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施工方满意度	≥%	≥98%	≥98%		10	10				
总 分								95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依据我镇党政联席会议精神，由党政综合办公室承办，由党政综合办公室进行统计，由财政所发放。全年预算数1849500元，实际支出1849500元，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4年2月付227沿线及太行一号环境提升款，种植草坪，整治推土，市里等6村墙面等喷涂费用，2024年2月付2023年梨花节巡游巡演14次、广告牌制作费，2024年2月付村庄田间道路建设、文化广场修缮工程款、宪法广场塑词基座及安装款、政府院内灯杆翻新费，2024年2月付四好农村路（长晋线-小会沟、李家河-百家坡、杨家庄-贾村）道路修缮工程款及四好农村路（河泊-举林）道路重建工程款，2024年4月付文化广场附属改造提升工程款，对文化广场修建游乐场70平方米，铺设路沿石、青石800平方米等，项目完工验收合格率100%，工程完工时间2023年10月								
		效益情况及分析		保障活动的顺利进行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施工方满意度98%								
	主要经验做法		改善寺庄周边环境，推动寺庄的多样发展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指标设置不合理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年初合理设置成本指标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寺庄镇纪检监察专项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寺庄镇纪检监察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预算单位		515001-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	4	4	2.87	1.13	71.74	7.17	
			市区区财政资金		4	4	4	2.87	1.13	71.74	7.17	工作已完成，无需再行支付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镇纪检监察办公室日常办公用品及正常运转。					2024年4月支付7人廉政对联、支付廉政春联工资，4月购买152本《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书籍，7月购买50套“一册两表三台账”及笔记本共6种，8月征订《2024年廉政教育系列参考片》，9月支付办案测绘费用，11月支付2人纪检人员赴河南办案差旅费，保障镇纪检监察办公室日常办公用品及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纪检监察办案人数	=个	=6个	=4个		20	15	公益性岗位到期、岗位调整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补助时间		2024年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100%	=5%		10	5	指标设置不合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纪检工作正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公室人员满意	≥%	≥98%	≥98%		10	10			
总 分								87.17		良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依据我镇党政联席会议会议精神，由党政综合办公室承办，由党政综合办公室进行统计，由财政所发放。全年预算数40000元，实际支出28,697.00元，预算执行率71.74%。执行率低原因：根据实际工作计划，购买数量较少。								
		产出情况		2024年4月支付7人廉政对联、支付廉政春联工资，4月购买152本《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书籍，7月购买50套“一册两表三台账”及笔记本共6种，购买合格率100%，8月征订《2024年廉政教育系列参考片》，9月支付办案测绘费用，11月支付2人纪检人员赴河南办案差旅费，工作完成率100%，成本节约率5%								
		效益情况		激励纪检监察工作人员认真履职，保障镇纪检监察工作正常运转。								
		满意度情况		纪检工作人员满意度98%。								
	主要经验做法		激励纪检监察工作人员认真履职，保障镇纪检监察工作正常运转。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根据实际工作计划，购买数量较少，成本指标设置不合理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做好经费预算，防止出现资金结余情况，合理设置成本指标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值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寺庄镇纪检监察联络员工作保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寺庄镇纪检监察联络员工作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预算单位	515001-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6.8	6.8	6.8	0	6.8	0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8	6.8	6.8	0	6.8	0.00	0.00	年底考核未及 时支付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激励村级纪检监察员积极履职，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基层延伸				村（社区）纪检监察联络员配合镇纪委开展警示教育月活动1次、日常监督检查等工作，2024年年底对34个村（社区）纪检监察联络员进行考核，根据考核成绩给每个纪检监察联络员发放工资，激励村级纪检监察员积极履职，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基层延伸。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纪检监察联络员	=个	=33个	=34个		20	17	新增社区		
		质量指标	考核合格率	≥%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考核时间		年底一次性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纪检监察联络员	=元/人	=2000元/人	=2000元/人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村级监察联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纪检监察联络员	≥%	≥98%	≥98%		10	10			
总 分								87	良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及分析		依据我镇党政联席会议精神，由党政综合办公室承办，由党政综合办公室进行统计，由财政所发放。全年预算数68000元，实际支出0元，预算执行率0%。执行率低原因：年底考核未及时支付。								
		产出情况及分析		寺庄镇村（社区）纪检联络员共34个，每名纪检监察联络员2000元工资，举办活动次数1次，年底考核结束后根据考核成绩给每个纪检监察联络员发放工资。村级纪检监察联络员工资发放及时率100%。纪检监察联络员2000元每人每年								
		效益情况及分析		为激励村级纪检监察员积极履职，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基层延伸。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纪检监察联络员满意度98%。								
	主要经验做法		2024年年底对34个村（社区）纪检监察联络员进行考核，根据考核成绩给每个纪检监察联络员发放工资。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年底考核后未及时支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年底对村（社区）纪检监察联络员考核后，根据考核成绩及时支付其工资。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寺庄镇护林防火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寺庄镇护林防火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预算单位	515001-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	10	10	9.464	0.536	94.64	9.46	
		市区县财政资金		10	10	10	9.464	0.536	94.64	9.46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日常进行护林防火，防止森林火灾发生，保护森林资源，提高火灾救援能力，减少安全隐患。					2023年11月购买6箱护林防火灭火器，2024年6月支付2023年秋季至2024年春季卡口工资、护林防火18人巡查人员伙食补助、8人瞭望塔工资。完成2023年秋季至2024年春季护林防火任务，减少各村森林火灾的发生，保护人民财产，保护了我镇森林资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护林员补助人数	=人	=105人	=105人		7	7		
			清理可燃物面积	≥亩	≥100亩	≥100亩		7	7		
			购置防火物资数	=件	=282件	=282件		6	6		
		质量指标	日常护林防火工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可燃物清理时间		2024年123月	达成预期指标		3	3	
				护林员补助发放		2024年6月	达成预期指标		3	3	
			成本指标	防火物资购置时		2024年234月	达成预期指标		4	4	
		护林员补助标准		=元	=300元	=300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减少森林火灾安		减少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村民满意度	≥%	≥98%	≥98%		10	10		
总 分								99.46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的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依据我镇党政联席会议精神，由经济发展办公室承办，由经济发展办公室进行统计，由财政所发放。全年预算数100000元，实际支出94640元，预算执行率94.64%。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3年11月购买6箱护林防火灭火器，每箱173.3元。2024年6月支付2023年秋季至2024年春季卡口工资、护林防火18人巡查人员伙食补助、8人瞭望塔工资。购置灭火器合格率100%，工资发放达标率100%，护林员、瞭望塔人员工资标准每人每月300元，巡查人员伙食补助标准每人每日30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减少森林火灾安全隐患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村民满意度98%							
	主要经验做法		完成护林防火任务，减少各村森林火灾的发生，保护人民财产，保护了我镇森林资源。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寺庄镇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及农村两委副职待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寺庄镇村级组织运转经费及农村两委副职待遇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预算单位		515001-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44.5	544.5	300	30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44.5	544.5	300	300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乡村工作提供财力保障，保证村务工作的正常开展。					2024年8月拨付33个行政村组织运转经费以及162名农村两委干部工资，完成农村群众办实事，完成上级政府临时交办的任务，为了满足行政村行使社会管理和提供公共服务职能的基本需求，提高服务群众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村个数	=个	=33个	=33个		20	2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经费拨付时间		半年一拨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两委副职工资发	=元/年	=7000元/年	=7000元/年		5	5		
					两委副职工资发	=元/年	=12000元/年	=12000元/年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证村务工作的		保证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两委干部满意度	≥%	≥98%	≥98%		10	10					
总 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的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依据我镇党政联席会议精神，由党政综合办公室承办，由党政综合办公室进行统计，由财政所发放。全年预算数3000000元，实际支出3000000元，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行政村33个，两委干部工资发放最低7000元，最高12000元，半年一拨付，保证村级工作正常开展，两委干部工资发放及时率100%，工资发放完成率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保证村级工作正常开展。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村两委干部满意度98%。							
			主要经验做法		为乡村工作提供财力保障，保证村务工作的正常开展。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寺庄镇财政所办公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寺庄镇财政所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预算单位	515001-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	2	2	2	0	99.99	10	
				市区县财政资金		2	2	2	2	0	99.99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乡镇财政所正常运转和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3月征订12期2024年太行日报晚报，11月征订12期2025年太行日报晚报，4月付1箱印制授权直接支付单据等办公用品及电脑耗材费用，7月付九鼎2023年信息技术服务费，7月、12月付财政所4名人员全年下乡、公差伙食补，为保证乡镇财政所正常运转和相关工作正常开展，需要配备财政所办公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室人数	=人	=5人	=4人		20	15	办公室人员调整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时间		2024年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100%	=5%		10	5	指标设置不合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证乡镇财政所		保证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公室人员满意	≥%	≥98%	≥98%		10	10				
总分								90	良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依据我镇党政联席会议精神，由经济发展办公室承办，由经济发展办公室进行统计，由财政所发放。全年预算数20000元，实际支出19998元，预算执行率99.99%										
		产出情况	3月征订12期2024年太行日报晚报，11月征订12期2025年太行日报晚报，4月付1箱印制授权直接支付单据等办公用品及电脑耗材费用，7月付九鼎2023年信息技术服务费，7月、12月付财政所4名人员全年下乡、公差伙食补，购买物品完成率100%，财政所日常工作完成率100%，成本节约率5%。										
		效益情况	保证财政所工作正常开展，提高工作效率										
		满意度情况	工作人员满意度98%										
	主要经验做法		为保证乡镇财政所正常运转和相关工作正常开展，需要配备财政所办公经费。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成本指标设置存在偏差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年初设置成本指标精准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寺庄镇2024年武装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寺庄镇2024年武装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预算单位	515001-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	5	5	1.459	3.541	29.18	2.92		
		市区区财政资金	5	5	5	1.459	3.541	29.18	2.92	根据实际工作计划，购买数量较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推动武装工作健康发展，培训一批“召之即来，来之能战”的队伍，保障广大民兵战士更好的保卫家乡，开展民兵组织整顿、思想教育、军事训练等活动。					我镇5月和11月对民兵应急排民兵整组训练，4月征订12期2024年《中国国防报》《中国民兵》报刊费，2月对2名现役军人“三等功”去家中进行慰问，购买民兵应急物资、武装工作健康发展，培训一批“召之即来，来之能战”的队伍，保障广大民兵战士更好的保卫家乡，开展民兵组织整顿、思想教育、军事训练等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兵连个数	=个	=33个	=33个		20	20		
		质量指标	民兵整顿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民兵整顿时间		2024年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100%	=5%		10	5	指标设置不合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广大民兵战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兵满意度	≥%	≥98%	≥98%		10	10		
总 分								87.92	良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的预算执行情况		依据我镇党政联席会议精神，由党政综合办公室承办，由党政综合办公室进行统计，由财政所发放。全年预算数50000元，实际支出14,589.80元，预算执行率29.18%，执行率低原因：根据实际工作计划，购买数量较少							
		产出情况及分析		民兵连个数33个，民兵整顿率100%，训练开展时间4-5月，报刊征订时间4月，购买合格率100%，现役军人慰问时间2月，成本节约率5%							
		效益情况及分析		提高民兵组织应急响应，保障广大民兵战士更好的保卫家乡。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民兵满意度98%							
	主要经验做法		武装工作健康发展，培训一批“召之即来，来之能战”的队伍，保障广大民兵战士更好的保卫家乡，开展民兵组织整顿、思想教育、军事训练等活动。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根据实际工作计划，购买数量较少，成本指标设置不合理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做好经费预算，防止出现资金结余情况，合理设置成本指标。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寺庄镇2024年社区补助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寺庄镇2024年社区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预算单位	515001-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3	13		10	0	10	0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	13		10	0	10	0.00	0.00	年底未及吋支付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居委会工作正常开展，保证工作人员基本生活							为了满足社区行使社会管理和提供公共服务职能的基本需求，拨付我镇白云社区日常工作经费以及5名工作人员工资补助。保障工作人员基本工资，让社区更好服务群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工作人员	=人	=5人	=5人		20	2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经费拨付时间		半年一拨付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社区干部工资标	=元/年	=6000元/年	=6000元/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居委会工作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区工作人员满	≥%	≥98%	≥98%		10	10				
	总 分								9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依据我镇党政联席会议精神，由党政综合办公室承办，由党政综合办公室进行统计，由财政所发放。全年预算数100000元，实际支出0元，预算执行率0%，执行率低的原因：年底未能及时支付。									
		产出情况及分析		付社区数1个，工作人员5名，日常工作开展良好，日常工作完成率100%，工资发放达标率100%，社区干部工资标准每人每年6000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于我镇白云社区的日常工作的开展费用以及工作人员工资补助，更好的服务群众。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群众满意度98%。									
	主要经验做法		保障工作人员基本工资，让社区更好服务群众。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未能及时支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快支付进度，及时支付资金，专款专用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寺庄镇2024年安监员工资及安监站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寺庄镇2024年安监员工资及安监站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预算单位		515001-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6.696	6.696	6.696	3.696	3	55.2	5.52		
			市区财政资金		6.696	6.696	6.696	3.696	3	55.20	5.52	根据实际工作计划,购买数量较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激励安监员积极履职,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保障乡镇安检站工作正常开展							我镇每月按时发放1名安监员1-12月工资,每月2980元,完成安监站对企业及小型企业的安全检查,完成上级反馈的安全问题整改,激励安监员积极履职,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保障乡镇安检站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镇安监站个数	=个	=1个	=1个		10	10				
			安监员人员数	=人	=1人	=1人		10	10				
		质量指标	日常安监工作完成率	=%	=100%	=100%		10	10				
			安监员工资发放及时性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工资发放标准	=元	=1980元	=1980元		5	5				
			绩效发放标准	=元	=1000元	=1000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激励安监员积极履职		激励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安监员满意度	≥%	≥98%	≥98%		10	10				
总分									95.52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依据我镇党政联席会议精神,由党政综合办公室承办,由党政综合办公室进行统计,由财政所发放。全年预算数6696元,实际支出36960元,预算执行率55.2%。执行率低原因:根据实际工作计划,购买数量较少									
		产出情况及分析		乡镇安监站个数1个,安监员人员数1个,每月按时发放安监员1-12月工资,每月2980元,安监员工资发放及时率100%,日常安监工作完成率100%,工资发放标准1980元,绩效发放标准1000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激励安监员积极履职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安监员满意度98%									
	主要经验做法		激励安监员积极履职,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保障乡镇安检站工作正常开展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根据实际工作计划,购买数量较少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精准预算,尽量年底不结余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寺庄镇“千万工程”征拆资金1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寺庄镇“千万工程”征拆资金1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预算单位		515001-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900	900	900	854.75	45.25	94.97	9.5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	900	900	854.75	45.25	94.97	9.5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促进寺庄高速发展，改善村民居住环境，提升群众幸福感						2024年2月付227沿线及太行一号线西阳、王报、高良、管寨、长平、北王庄、伯方、市望、同沟、芦家峪10村拆除及立面改造、美化彩绘项目工程款及镇区街道立面整治、铺油、路沿石铺设项目工程款。2024年3月付千万工程拆违治乱227省道两侧拆迁项目寺庄镇范围内地上附着物补偿评估费，2024年4月付靖居村千万工程拆除瓦窑厂补偿款（集体所有），促进寺庄高速发展，改善村民居住环境，提升群众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千万工程”项	=个	=16个	=15个		20	19	实际支付项目数15个		
		质量指标	工程完工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实施时间		2023年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工程成本节约率	<%	<9%	<5%		10	10	指标设置不合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我镇高速发		促进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8%	≥98%		10	10			
总 分								98.5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的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依据我镇党政联席会议精神，由党政综合办公室承办，由党政综合办公室进行统计，由财政所发放。全年预算数9000000元，实际支出8,547,499.10元，预算执行率94.97%。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4年2月付227沿线及太行一号线西阳、王报、高良、管寨、长平、北王庄、伯方、市望、同沟、芦家峪、拆除及立面改造、美化彩绘项目工程款及镇区街道立面整治、铺油、路沿石铺设项目工程款。2024年3月付千万工程拆违治乱227省道两侧拆迁项目寺庄镇范围内地上附着物补偿评估费，2024年4月付靖居村千万工程拆除瓦窑厂补偿款（集体所有），工程完工率100%，拆除补偿完成率100%，补偿评估完成率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促进寺庄高速发展，改善村民居住环境，提升群众幸福感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群众满意度95%								
	主要经验做法			促进寺庄高速发展，改善村民居住环境，提升群众幸福感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寺庄镇“千万工程”拆迁补偿资金1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寺庄镇“千万工程”拆迁补偿资金1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预算单位		515001-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资金总额:		748.811	748.811	748.811	747.301	1.51	99.8	9.98	
			市区区财政资金		748.811	748.811	748.811	747.301	1.51	99.80	9.98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促进寺庄高速发展，改善村民居住环境，提升群众幸福感					2024年2月付刘天金太行一号西阳段拆迁补偿款、李永祥227省道房屋拆除一次性补偿款市里赵向亮等7户拆迁补偿款、市里川汤拉面馆拆迁补偿款、掘山李和平等51户拆迁补偿款、伯方段瑞山、李俊文拆迁补偿款、北王庄赵晓飞等17户拆迁补偿款、赵庄段红亮等9户拆迁补偿款、长平赵军峰等8户拆迁补偿款。促进寺庄高速发展，改善村民居住环境，提升群众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拆迁补偿涉及村	=1个	=16个	=16个		20	20	
				质量指标	审计完成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拆迁补偿时间		2024年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	<9%	<5%		10	10	指标设置不合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我镇高速发		促进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偿户满意度	≥%	≥98%	≥98%		10	10	
总 分										99.98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的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依据我镇党政联席会议精神，由党政综合办公室承办，由党政综合办公室进行统计，由财政所发放。全年预算数7,488,107.45元，实际支出7,473,007.45元，预算执行率99.8%.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4年2月付刘天金太行一号西阳段拆迁补偿款、李永祥227省道房屋拆除一次性补偿款市里赵向亮等7户拆迁补偿款、市里川汤拉面馆拆迁补偿款、掘山李和平等51户拆迁补偿款、伯方段瑞山、李俊文拆迁补偿款、北王庄赵晓飞等17户拆迁补偿款、赵庄段红亮等9户拆迁补偿款、长平赵军峰等8户拆迁补偿款。审计完成率100%、拆除补偿完成率100%、支付足额率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促进我镇高速发展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补偿户满意度98%						
			主要经验做法		促进寺庄高速发展，改善村民居住环境，提升群众幸福感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市场主体培育工作经费(寺庄镇)（高财行〔2023〕85号原
2023年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市场主体培育工作经费(寺庄镇)（高财行〔2023〕85号原2023年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预算单位		515001-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51	4.51	4.51	1.577	2.933	34.97	3.5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1	4.51	4.51	1.577	2.933	34.97	3.50	支付手续不齐全，年底未及时支付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市场主体倍增，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特设立市场主体倍增培育专项资金，扶持中小微企业类市场主体发展壮大。					2024年2月付经营主体发展政策宣传栏1副及宣传彩页2000张，用于对全镇800个个体户、企业进行针对性业务服务及引导性宣传，优化市场主体营商环境，提高市场主体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个体工商户数量	≥户	≥800户	≥800户		20	20				
		质量指标	个体工商户经营达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发放经费时间		2024年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拨付标准	＝元/户	＝100元/户	＝100元/户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推进市场主体高		推进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个体工商户满意度	≥%	≥95%	≥95%		10	10				
总 分									93.5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由经济发展办公室承办，由经济发展办公室进行统计，由财政所发放，全年预算数45100元，实际支出15770元，预算执行率34.97%，执行率底的原因：支付手续不齐全，年底未及时支付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4年2月付经营主体发展政策宣传栏1副及宣传彩页2000张，个体户数量800个，工作完成率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推进市场主体高质量发展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个体户满意度95%									
	主要经验做法		对市场主体进行资金奖补，提高市场主体积极性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支付手续不齐全，年底未及时支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手续齐全后，及时支付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3年寺庄镇临时救助资金（高财社〔2023〕58号原2023年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寺庄镇临时救助资金（高财社〔2023〕58号原2023年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预算单位		515001-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238	4.238		4.238	0.05	4.188	1.18	0.12	
		市区区财政资金		4.238	4.238		4.238	0.05	4.188	1.18	0.12	仅1人申请人达到补助标准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加强社会救助，保障公民的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公开，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2024年5月补助1名有住院花费的在保人员500元，为了加强社会救助，保障公民的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公开，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救助人数	≤人	≤84人	≤1人		20	10	仅1人申请人达到补助标准		
		质量指标	应救尽救率	≥%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临时救助时间		2024年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低	≥元	≥500元	≥500元		5	5			
			补助标准高	≤元	≤2000元	≤2000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公民的基本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救助人员满意度	≥%	≥97%	≥97%		10	10			
总 分								80.12	良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依据高平市民政局有关临时救助文件精神，由社会事务办公室承办，由社会事务办公室进行统计，由财政所发放。全年预算数42380元，实际支出500元，预算执行率1.18%。执行率低原因：全年达救助标准的共4人，占用此资金仅1人								
		产出情况		临时救助实际完成救助1人；应救尽救率100%。补助时间2024年5月；补助标准500元								
		效益情况		保障公民的基本生活								
		满意度情况		救助人员满意度97%								
	主要经验做法		为了加强社会救助，保障公民的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公开，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仅1人申请人达到补助标准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做好经费预算，防止出现资金结余情况。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3年市场主体培育第一批专项资金（寺庄镇）（高财行（2023）85号原2023年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市场主体培育第一批专项资金（寺庄镇）（高财行〔2023〕85号原2023年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预算单位		515001-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1	1.1	1.1	1	0.1	90.91	9.09		
			市区财政资金		1.1	1.1	1.1	1	0.1	90.91	9.09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市场主体倍增，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2024年2月奖励高平市永丰养殖有限公司个转企5000元和新设企业高平市同信建筑安装有限公司奖励资金5000元。对市场主体进行资金奖励，提高市场主体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个转企个数	=个	=2个	=2个		10	10				
			新设企业个数	=个	=1个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奖励时间		2024年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个转企补贴标准	=元	=5000元	=5000元		5	5				
			新设企业补贴标准	=元	=1000元	=1000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营商环境优化		优化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	≥98%	≥98%		10	10				
	总分								99.09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依据市场主体倍增专项资金的通知。奖励企业申报成功后向工信局申请奖励通过后，下拨至乡镇，由经济发展办公室承办，由经济发展办公室进行统计，由财政所发放。全年预算数11000元，实际支出10000元，预算执行率90.91%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4年2月奖励高平市永丰养殖有限公司个转企5000元和新设企业高平市同信建筑安装有限公司奖励资金5000元，奖励资金达标率100%，拨付奖励资金时间2024年2月										
		效益情况及分析	提高市场主体积极性，营商环境优化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企业满意度98%										
	主要经验做法		对市场主体进行资金奖励，提高市场主体积极性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3年高平市寺庄镇城乡环境卫生清洁工程二季度经费
(高财经〔2023〕220号原2023年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高平市寺庄镇城乡环境卫生清洁工程二季度经费（高财经〔2023〕220号原2023年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预算单位		515001-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5.004	25.004	25.004	25.004	0	100	10		
			市区区财政资金		25.004	25.004	25.004	25.004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镇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提高群众居住环境。						2024年2月付33各村村级环卫经费，用于支付村级清扫人员工资，2024年2月付1辆镇环卫车辆保险费用、2024年2月付好满意保洁服务部环卫经费，保证镇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提高群众居住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承包镇环卫公司	=个	=2个	=2个		5	5				
			拨付村级个数	=个	=48个	=48个		5	5				
			环卫队人员个数	≥个	≥50个	≥50个		5	5				
			购买消耗品	≥个	≥100个	≥100个		5	5				
		质量指标	镇、村环卫清洁	≥%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环卫清洁时间		2023年456月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工资发放标准	=元/季	=900元/季	=900元/季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证镇环境卫生		保证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环卫队满意度	≥%	≥98%	≥98%		10	10				
总 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及分析		依据上级文件精神及党政联席会议精神，由经济发展办公室承办，由经济发展办公室进行统计，由财政所发放。全年预算数250,044.27元，实际支出250,044.27元，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4年2月付33各村村级环卫经费，用于支付村级清扫人员工资，2024年2月付1辆镇环卫车辆保险费用、2024年2月付好满意保洁服务部环卫经费，环境卫生清洁合格率100%，工资发放标准每人每季度900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保证镇环境卫生干净整洁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环卫队满意度98%									
	主要经验做法		保证镇环境卫生干净整洁，提高群众居住环境。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

2022年美丽宜居乡村创建奖补资金（高财农〔2023〕100号
原2023年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美丽宜居乡村创建奖补资金（高财农〔2023〕100号原2023年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515-高平市寺庄镇					预算单位		515001-高平市寺庄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50	150	150	150	0	100	10		
			市区区财政资金		150	150	150	150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设美丽宜居乡村。							2024年2月付付市望、伯方、回沟村3个村美丽宜居乡村创建奖补资金每村50万元，村级进行拆建治乱，绿化、美化、亮化、基础设施提升，达到市级要求，建设美丽宜居乡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美丽宜居乡村创建	=个	=3个	=3个		20	20				
		质量指标	创建达标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美丽宜居创建时间		2022年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成本指标	创建成本节约率	<%	<9%	<5%		10	10	设置指标不合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建设美丽宜居乡村		创建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8%	≥98%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的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依据高平市农业农村局文件精神，由经济发展办公室承办，由经济发展办公室进行统计，由财政所发放。全年预算数1500000元，实际支出1500000元，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4年2月付付市望、伯方、回沟村3个村美丽宜居乡村创建奖补资金每村50万元，创建达标率100%，创建完成时间2022年，成本节约率5%									
		效益情况及分析		建设美丽宜居乡村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群众满意度98%									
	主要经验做法		建设美丽宜居乡村。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设置指标不合理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年初合理设置成本指标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